

#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「分署長與民有約」登記表

編號：00013

時間	112 年 12 月 29 日		
地點	本分署分署長室		
主持人	李分署長友平		
與會發言人員	黃元冠檢察長		
與會人員 (第四河川分署)	張副分署長朝恭	賴主任工程司朝鵬	蔣主任立偉
舉辦方式	政風室「廉政法紀教育講習」講座		
	<p>藉由分署長有約討論議題如下：</p> <p><b>南投地檢署黃元冠檢察長蒞臨本分署訪視</b></p> 		
登記人	秘書室	業務主辦科室	政風室